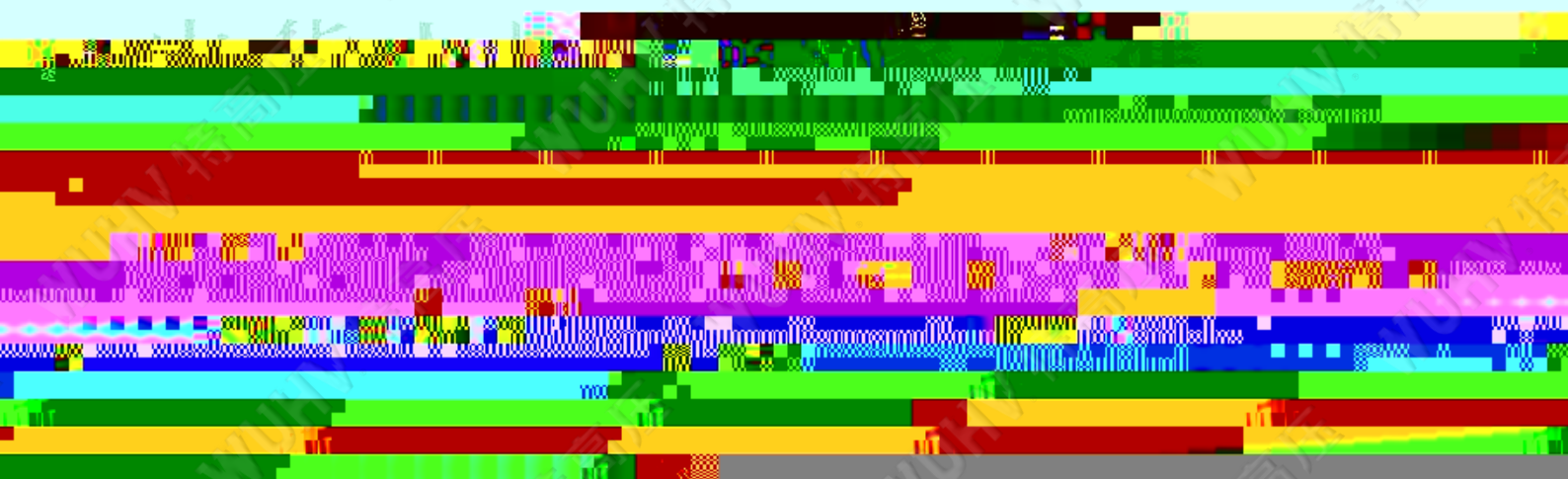


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电气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322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肖秀媛、冯丽萍、孟玉婵、赵瑞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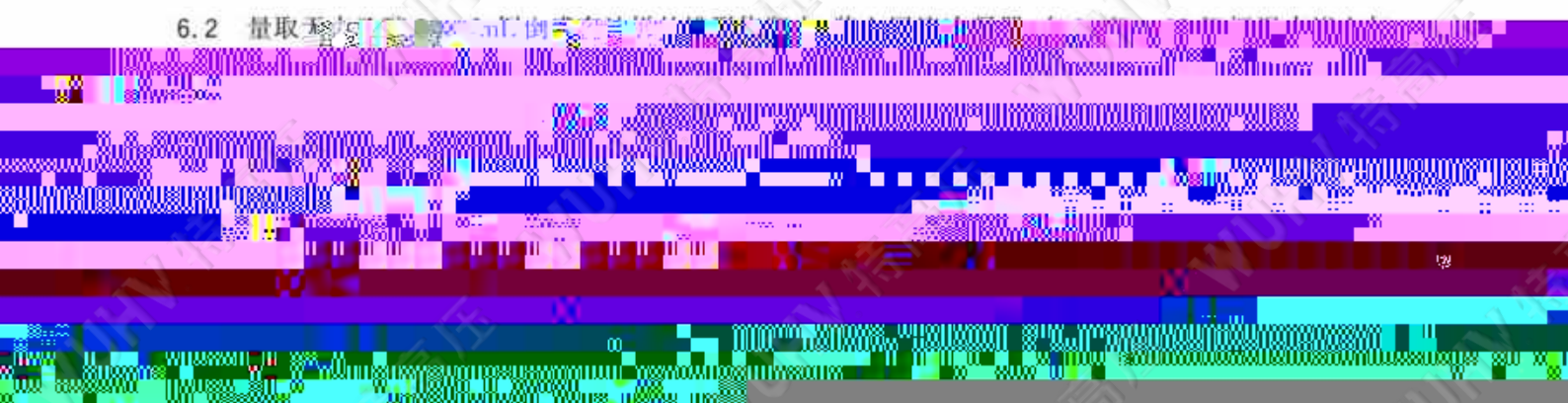
5.3 无水乙醇：分析纯。

注：氢氧化钾乙醇标准溶液保存不宜超过三个月。当氢氧化钾乙醇标准溶液变黄或产生沉淀时，应对其清液进行标定方可使用。

6 试验步骤

6.1 用清洁干燥的锥形烧瓶称取油样 8 g~10 g(称准至 0.01 g)。若被测油样的酸值较大,可酌情减少油样的称样量。

6.2 量取


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

氢氧化钾乙醇标准溶液的制备

A.1 试剂

A.1.1 邻苯二甲酸氢钾:基准试剂。

A.1.2 酚酞指示液:10 g/L。

A.1.3 乙醇(95%):分析纯。

A.2 配制

称取 2.4 g~4.0 g 氢氧化钾,置于聚乙烯容器中,加少量水(约 5 mL)溶解,用乙醇(95%)稀释至 1 000 mL,密闭放置 24 h。用塑料管虹吸上层清液至另一聚乙烯容器中。

A.3 标定

准确称取 0.75 g 工作基准试剂邻苯二甲酸氢钾(经 105 ℃~110 ℃电烘箱中干燥至恒重),溶于 50 mL 无二氧化碳的蒸馏水中,加 3 滴酚酞指示液(10 g/L),用配制好的氢氧化钾乙醇标准溶液滴定至